

说明 4:

2025 年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5 年，我县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的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积极探索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的新路径，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更加务实、管用、高效，全力构建预算绩效管理新格局。

一、健全体系，夯实绩效管理基础支撑

系统梳理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任务，研究制定《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意见》《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内部操作规程》，明确工作机制、职责分工与工作标准，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办法。

二、完善机制，推进预算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

(一) 推动事前绩效评估，增强决策科学性。结合“零基预算”改革要求，将绩效评估结果作为申报预算的必备条件，除应急救灾等特殊事项外，县级部门单位对拟新出台重大政策和新增 30 万元以上的部门预算项目，以及原则上对年度预算增幅达到 30% 的延续性项目、延续执行三年以上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必备依据。

(二) 严把绩效目标编审，增强预算安排精准性。牢固树立“先有目标、后有预算”的理念，把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项

目入库的首要条件，细化分解成本构成，对无法拆分的任务设定分项成本，确保成本最优；对产出和效益等指标，按照指向明确、细化量化、合理可行、相应匹配的原则，编制好绩效目标。对未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的，或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、难以准确评估成果的项目，一律不得纳入项目库，一律不予安排预算。

（三）做实事中绩效监控，增强预算执行有效性。主动运用数字化手段，按需对重点政策和重大项目实施两次动态跟踪绩效监控，对绩效目标运行偏离、未达预期目标的项目，及时采取措施纠偏纠错，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项目预算或终止项目实施。

（四）开展事后绩效评价，提升评价工作质效。打造“科室+绩效+机构”深度参与绩效评价模式。顺利完成 2025 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，组建联合绩效评价小组，深入到单位、社区，采取蹲点式、召开座谈会、实地查看现场等方式，精准掌握项目实施情况，为后续精准运用评价结果、督促整改落实奠定基础。

三、探索创新，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

推动预算绩效管理与财会监督有机融合，实现优势互补。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管理和财会监督的职能优势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与财会监督结果融合应用，注重部门整体评价、重点项目评价等结果与财会监督检查结果的共享共用，建立更加精简高效的绩效评价或监督模式。